

0731 高雄氣爆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1 次工作會報紀 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8 月 04 日 09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杜次長紫軍

記錄：李國龍

4、報告事項：略

5、杜次長裁示：

- (1) 請內政部警政署通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加強治安巡邏，以確保居民身家安全。
- (2) 請台電及自來水公司更新修復之相關數據及圖表，傳送高雄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與本部救災南區前進協調所，以提供民眾返家時間判斷及參考。
- (3) 請自來水公司確認凱旋路可進場修復時間，盡速回報水電維生組，並轉陳副院長辦公室。